



国际民航组织/经合发组织研究指明 提升拉美和加勒比航空监管治理的途径

立即发布

2022年9月12日，蒙特利尔 — 国际民航组织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指出，技术和财务自主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政府寻求提升航空部门监管治理有效性的关键目标。

根据一份新的研究，查明需注意的其它领域，还包括监管机构领导人的选拔过程和行为操守，以及部门绩效报告对于更好地评估和调整监管方案的重要性。

“强有力的治理可以支撑民用航空监管当局的合法性和公正性，促使他们得以进行基于证据的技术决策，而免受利益冲突、偏见或不适当的影响，”国际民航组织秘书长胡安·卡洛斯·萨拉萨尔如此评论，“我对该研究第一阶段工作的完成表示欢迎，并想感谢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在与我们协作加强各民用航空当局的治理安排中，所提供的关键支持。”

国际民航组织已为国家监管者提供指南，强调了监管者在安全、安保和经济问题上保持独立的重要性。但是参与此项新的研究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航空当局中，仅不到半数表示具备法律方面的独立性，且多数不对其财务分配进行管理。

新的发现成果是得益于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与国际民航组织南美（SAM），和北美、中美和加勒比（NACC）地区办事处协作开展的摸底调查。数据集涉及 26 个国家或领土内的 29 个民用航空当局，以及 1 个地区当局（东加勒比民航当局）。

摸底研究使用了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由其经济监管者网络编制的《部门监管者治理指标》。该治理指标反映关于监管当局独立性和问责的高级别信息，及其活动范围。自 2013 年起，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的经济监管者网络（NER）一直致力于通过收集和散发比较数据和优良做法、开展严谨分析和提供政策对话平台，探索良好的监管者治理方案。

随着 COVID-19 大流行清楚表明，有效的政府和监管行动是在危机时刻取得积极的公共卫生成果，和加速危机后经济恢复的重要基础，此项新研究的结论发现应有助于激励各政府采取迅速行动，加强其国家和地区监管环境。

该研究举措的第二阶段相应地侧重向各政府就其为实现这些成果而应采取的后续步骤提供指导，预计将于 2023 年完成。国际民航组织各地区办事处将继续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民用航空当局实施经强化的航空监管治理，提供建议和协助。



为编辑人员提供的资源

[国际民航组织和航空运输的经济发展](#)

[国际民航组织《国际航空运输管理手册》\(Doc 9626 号文件\)](#)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关于监管者治理的最佳实践原则](#)

关于国际民航组织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 (ICAO) 是一个联合国机构，助力 193 个国家携手合作，共享天空，互利共赢。

自 1944 年成立以来，国际民航组织通过提供支持和协调，帮助各国在外交和技术上实现了一个独一无二快速可靠的全球航空出行网络，成为世界各地的家庭、文化和企业的联系纽带，在航空器所飞之地，促进可持续增长和社会经济繁荣。

随着进入数字化的新时代，以及令人惊叹的新的飞行和推进技术的创新，航空运输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依靠国际民航组织的专家支持以及技术和外交指引，以帮助绘制国际飞行新的令人振奋的未来蓝图。国际民航组织正在响应呼吁自我革新，扩大其在联合国和各技术利害攸关方之间的伙伴关系，提供一个战略性的全球愿景和有效、可持续的解决方案。

一般联系方式

communications@icao.int

推特: [@ICAO](#)

媒体联系人

威廉·瑞兰特-克拉克

(William Raillant-Clark)

宣传官员

wraillantclark@icao.int

+1 514-954-6705

+1 514-409-0705 (手机)

推特: [@wraillantclark](#)

领英: [linkedin.com/in/raillantclark/](https://www.linkedin.com/in/raillantclark/)